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拟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即聘任赵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审阅赵平先生的简历及与该议案相关的文件后认为：

1. 聘任赵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相关程序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赵平先生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中关于总经理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具有履行相应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3. 同意聘任赵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岳衡、徐孟洲、刘吉臻、徐海锋、张先治

2020 年 3 月 5 日